

本署檔號 : (1) in NTN YL 22/17
Pt. 42
來函檔號 :
電話 : 3661 4680
圖文傳真 : 2442 7301



新界元朗
青山公路 246 號
元朗警署
元朗警區總部

香港 新界
元朗 橋樂坊 2 號
元朗政府合署 13 樓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彭家芳女士

彭女士:

回覆元朗區議會

討論屋邨屋苑門外符號/可疑記號

本處已收悉 貴會秘書處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三日致元朗警區的來函，本人獲授權回覆如下：

元朗警區一直與屋邨及屋苑管理處保持緊密合作，並恆常於在區內屋邨及屋苑內張貼相關防罪海報及派發宣傳單張，提醒市民小心門戶及舉報罪行。

元朗警區亦與屋邨及屋苑管理處保持緊密聯繫，並提供專線電話，讓保安人員直接聯絡專責人員，提供罪案消息。元朗警區亦會不定時派員到屋邨及屋苑內進行提升保安員警覺性的行動。另一方面，元朗警區亦會聯同新界北總區防止罪案辦公室向屋邨及屋苑管理處提供最新罪案消息的提示、防罪講座、樓宇保安勘察及加強防盜的建議。

YLDC Received on

21 MAY 2021

此外，元朗警區沒有關於屋邨及屋苑外油上「可疑記號」此類分項的相關數字提供。元朗警區將不會派員出席是次會議。

元朗警區指揮官



(張灃騏 代行)

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日

副本:	元朗警區指揮官
	元朗警區副指揮官
	元朗警區元朗分區指揮官
	元朗警區天水圍分區指揮官
	元朗警區八鄉分區指揮官
	元朗警區助理指揮官(刑事)